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5日分别以电话、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7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骆继荣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晓莹女士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结合公司和子公司（广州广有通信设备有限公司）2018年度经营情况及各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和贡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公司五位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总额共计为人民币231.15万元。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7日